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2018年8月31日以直接送达、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9月7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关联董事施明取先生回避表决，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向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兴集团”）出售拉链业务及其相关资产和负债，标的资产包括福建晋江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浔兴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上海浔兴拉链制造有限公司75%股权、福建晋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92%股权，交易对方以现金支付对价。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同时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深入了解标的资产经营状况等相关事项。现因近期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国内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经审慎考虑，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与浔兴集团签署《资产出售

协议之终止协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8 年 9 月 8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8 日